

✧ 請以 chrome 瀏覽器登入校園入口網站

點選「學務系統」--「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申請系統」

➤ 申請

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申請系統

Hi, 王小明 申請 查看紀錄 登出

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申請系統

所有公告 標題含有...

分類	標題	發文日期
系統公告	105年度第2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公告	2016-12-06
系統公告	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申請書	2016-12-06

上一頁 1 下一頁

- (1)點選「申請」
- (2)點選「學雜費減免」

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申請系統

Hi, 王小明 申請 查看紀錄 登出

學雜費減免

申請學雜費減免

個人資料使用告知事項

本校為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及本校隱私權政策要求，並為保障您的權益，請您務必詳細閱讀本告知事項內容，並同意本校為行使蒐集資料之目的，謝謝！

1. 蒐集之特定目的：為辦理學雜費減免之特定目的，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2. 您所提供以下的個人資料：姓名、學號、班級、身分證字號、聯絡電話、家庭成員及經濟等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資料皆受本校維護，並僅限於上述業務範圍內使用。
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1) 本校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2) 本校業務承辦人員於蒐集之目的範圍內，僅於校內及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助學措施系統整合平臺，以合理方式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4.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校您的個人資料，若您不願提供，本校將無法為您提供蒐集目的之相關服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不正確，經檢舉、本中心現或經他人冒用、盜用，有資料不實之情形，本中心有權終止您的權利。
5. 若您對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個人資料行使權利，有任何疑問，煩請至本校學務處課指組詢問，謝謝您！

同意 不同意

- (3)請檢視「個人資料使用告知事項」，點選「同意」

學雜費減免

申請學雜費減免

Step2: 基本資料輸入

申請學年度	10502
姓名	王小明
學號	100000000
欲申請年級	大學部 二年級 ▾
減免身分	A1 - 原住民族籍學生 ▾
減免後金額	\$26896
連絡電話	自宅 02000001 手機 09000001
E-mail	eas@ntut.edu.tw
備註	備註

下一步

- (4)先檢視修訂申請新學期之年級、聯絡手機及 E-MAIL，有異動請直接修改。
- (5)點選減免身分，選擇申請減免身分

減免身分	A1 - 原住民族籍學生
減免後金額	A1 - 原住民族籍學生
連絡電話	A2 - 卹滿軍公教遺族學生
E-mail	A3 - 卹內軍公教遺族全公費學生
備註	A4 - 卹內軍公教遺族半公費學生
	A5 - 現役軍人子女
	A6 -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A7 - 極重度 / 重度身心障礙學生
	A8 - 中度身心障礙學生
	A9 - 輕度身心障礙學生
	AA - 極重度 / 重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AB - 中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AB - 中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AC - 輕度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AD - 低收入戶子女
	AE - 中低收入戶子女

- (6)點選「下一步」

✓ 非身障人士身分減免

學雜費減免

申請學雜費減免

Step5: 送出資料確認

學號	100000000	姓名	王小明
申請學年度	10502	申請年級	二年級
減免身分	A1 - 原住民族籍學生	減免後金額	NT\$26896
連絡電話	02000001/09000001	Email	eas@ntut.edu.tw
備註			

已經確認上述資料無誤，送出後將無法修改。

上一步

送出

- (7)確認資料「勾選」後，點選「送出」；若有錯點選上一步修正。

學雜費減免

申請已送出

您的申請紀錄已經送出，送出的表單編號為:00514

請務必儘速於申請截止日前將本切結書印出並檢附相關資料，送學務處課指組辦理申請審核，**沒有送書面資料視同未申請。**

接下來您可以:

下載並列印切結書

檢視申請紀錄

- (8)點選「下載並列印切結書」。
- (9)印出切結書簽名，並依切結書內所列資料與切結書一起於申請截止日前送學務處課指組申辦。
- (10)申請後，可以至「**查看紀錄**」項下查詢審核狀況。
 - ✚ 「未審核」表示尚未審核你提出的書面申請資料。
 - ✚ 「通過」表示可以依出納組通知時間內上台銀網站印製學雜費繳費單繳費
 - ✚ 「未通過」表示資格不符或是檢附資料有問題。詳情請點選「詳細資料」

學雜費減免

狀態: [請選擇] ▾

序號	類別	申請日期	狀態	操作
00516	A8-中度身心障礙學生	2016-12-09	未通過	<input type="button" value="詳細資料"/>

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申請系統

申請 ▾ 查看紀錄 ▾ 登出

狀態: [請選擇] ▾

序號	類別	申請日期	狀態	操作
00516	A8-中度身心障礙學生	2016-12-09	未通過	<input type="button" value="詳細資料"/>

檢視詳細資料

申請編號	00516
學期	10502
學生身分證字號	Q2
學號	104
學制	大學部
部別	系
申請年級	二年級
申請類別	A8-中度身心障礙學生
備註	
切結書	<input type="button" value="檢視切結書"/>
原因	缺母親戶籍謄本

Current Branch: UI0Detect.exe

科技大學-學務處 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申請系統

✓ 身障人士身分減免

- (6)為查詢所得資料，請依據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填寫父、母親資料(已婚者請填上配偶資料)，或是法定監護人資料。

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申請系統

Hi, 申請 ▾ 查看紀錄 ▾ 登出

學雜費減免

申請學雜費減免

Step3: 關係人資料填寫

	身分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特殊狀況	文字描述
關係人1	父親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無 ▾	<input type="text"/>
關係人2	母親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無 ▾	<input type="text"/>
關係人3	[無]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上一步

下一步

說明：

- 請填入父母親身分證字號及姓名，特殊狀況為無。
- 若是單親，非扶養者免填身分證字號，但請填上姓名及特殊狀況(死亡、離婚.....)，若不知姓名請鍵入"XXX"。
- 若已婚請填關係人3，身分選配偶，並填上身分證字號及姓名，特殊狀況為無。

學雜費減免及弱勢助學申請系統

Hi, 申請 ▾ 查看紀錄 ▾ 登出

學雜費減免

申請學雜費減免

Step5: 送出資料確認

學號	104	姓名	
申請學年度	10502	申請年級	二年級
減免身分	A8 - 中度身心障礙學生	減免額度	學(分)費、雜費7/10
連絡電話	052269799/0905512161	Email	eas@ntut.edu.tw
關係人資料	[父親]/XXX/離婚 [母親]/A222656867/林DD/離婚	備註	

已經確認上述資料無誤，送出後將無法修改。

上一步

送出

- (7)確認資料「勾選」後，點選「送出」；若有錯點選上一步修正。

學雜費減免

申請已送出

您的申請紀錄已經送出，送出的表單編號為:00514

請務必儘速於申請截止日前將本切結書印出並檢附相關資料，送學務處課指組辦理申請審核，**沒有送書面資料視同未申請**。

接下來您可以：

下載並列印切結書

檢視申請紀錄

- (8)點選「下載並列印切結書」。
- (9)印出切結書簽名，並依切結書內所列資料與切結書一起於申請截止日前送學務處課指組申辦。
- (10)申請後，可以至查看紀錄項下查詢審核狀況。
 - ✚ 「未審核」表示尚未審核你提出的書面申請資料。
 - ✚ 「通過」表示可以依出納組通知時間內上台銀網站印製學雜費繳費單繳費
 - ✚ 「未通過」表示資格不符或是檢附資料有問題。詳情請點選「詳細資料」

學雜費減免

狀態: [請選擇] ▾ 查詢

序號	類別	申請日期	狀態	操作
00516	A8-中度身心障礙學生	2016-12-09	未通過	詳細資料

檢視詳細資料

申請編號	00516
學期	10502
學生身分證號	Q2
學號	104
學制	大學部
部別	系
申請年級	二年級
申請類別	A8-中度身心障礙學生
備註	
切結書	檢視切結書
原因	缺母親戶籍謄本

